

學務處

通知

各位助教好:

本學期財團法人台北市艋舺龍山寺獎助學金申請開始，各系名額 1 名，請各位助教協助將申請資料於 115/3/20(五) 17 點前交至生輔組彙整，謝謝幫忙~

生輔組敬上



一、申請資格

- (一) 限大學部學生(未含公費生)。
- (二) 學業成績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成績平均 85 分以上，操行乙等以上。

二、申請方式：

學生檢附以下文件：

- 1.申請書
- 2.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成績單
- 3.清寒證明文件

三、名額和金額：

全校 16 系，每學期依序輪流 10 系，共 10 名，每名 10,000 元。

優先順序：前一學期(114 年 8 月至 115 年 1 月)家庭經濟”突發”危急→清寒(如: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里長證明或符合教育部弱勢助學計畫助學金之資格、符合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條例等)→單親家庭→成績優異

(註)本校推薦標準:原則上以優先順序來判定，但每個順序若有兩位以上同學符合資格，則以上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高者優先。

四、本學期可申請之系為：

文創系、數資系、資科系、體育系、自科系

數位系、教經系、教育系、幼教系、特教系
以上系所僅提供各 1 名學生錄取資格。

五、本校收件截止日：

請各系於 115 年 3 月 20 日(二) 17 點前送生輔組。逾期恕不受理。

~申請書蓋章欄位請申請人務必簽名加蓋章~

財團法人台北市艋舺龍山寺一一四學年度第二學期獎學金申請書

學業 成績	學生 姓名
操行 成績	性別
通訊 地址	出生 年月日
	年 月 日
	學校 名稱
家長 姓名	系級 (年級)

謹 呈

台北市艋舺龍山寺 台照

申請人：

蓋章

連絡電話：

No. _____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